

今後把喜歡藏起來，不再招搖過市

小時候看《仙劍一》，很喜歡帶著仙氣兒的靈兒，覺得月如是個不折不扣的第三者。最後月如死於鎮妖塔，我心裡不由暗自慶倖。後來重新看到這個片段，心酸和委屈卻不知如何訴說。

經歷這麼多事情，月如還是會厚著臉皮徘徊在逍遙身邊。即使知道自己沒結果，也不後悔，這時才真正知道月如的心。再看月如臨死時的笑容，只能沉默不語，每看一次，都要傷心好幾天。

長大後，發現我們大多數人都是月如，求而不得，默默跟隨。

林言二十二歲，卻是個堅定的大叔控。我曾問過林言只喜歡大叔的理由，她對我說：“三十多歲不就是男人最好的年紀，沒有二十多歲時那麼幼稚，又不像那些老頭子讓人嫌棄。”言下之意，以前談過的物件都太過幼稚，所以才對大叔充滿嚮往。

林言這人談戀愛從來都靠感覺。無心戀你時，你便身處金銀堆裡，她也不睬你；若是有心戀你時，即使刀山火海，她也不怕。

林言像極了月如。

林言一見到我就和我談起顧大哥，我也確實很感興趣。不僅僅因為我喜歡聽故事，而且想知道和大叔戀愛究竟怎樣。

顧大哥上大學的時候，正處於對未來一片迷惘的狀態中。那個時候他的處境，就好像一隻螞蟻正對人類擦來的手，無法改變的現實讓他感到憋屈。一學期下來，顧大哥掛科很多，因此受到了輔導員不講情面的訓斥。

這次訓話導致的結果就是顧大哥產生了退學的念頭，他不想讓自己繼續身處輔導員這種可怕的生物的關注之下了，所謂的校園生活對他來說一點也不合適。他想給自己選擇更自由地生活，至少是不需要受到莫名其妙的威脅和約束的生活。大二結束後，顧大哥就決定出去創業。雖然這樣對他的生活和心理狀態起不到什麼很大的幫助，但至少能夠在他決定未來之前爭取一定的緩衝時間，總比就這樣帶著憤世嫉俗和懵懵懂懂闖進社會要好。

在遇到林言之前，顧大哥已經在社會上摸爬滾打了快七年。顧大哥身上透著一股成熟男人的魅力，而當時的林言只是個不諳世事的女孩子。顧

大哥泡妞的手段一招沒用，林言早就已經繳械投降了。

顧大哥只比林言大了五歲，工作還算體面，獨居，有品位。看起來雖然都是二十多歲的人，可是他畢竟已經單槍匹馬地在社會上混了那麼多年，所見過的人情冷暖和社會險惡，遠比林言要多得多。

林言覺得顧大哥真是下任男友的上上之選。

顧大哥性格溫和，關懷體貼。要說唯一的缺點，就是顧大哥並沒有太多的時間和精力去處理這段感情。

顧大哥有段時間業務很多，做調研，拉關係、談合作，只有禮拜天有空，林言依舊每晚在顧大哥的住處洗好水果等他回來。她所有空余時光，都要用來陪伴顧大哥。看電影、吃飯、逛街，即使只是在同一空間各幹各的，她也覺得很幸福。

顧大哥會開車一小時只為帶林言去吃一頓美味的小龍蝦，嫌棄林言的衣服土裡土氣，然後帶著林言逛街買衣服，耐心地挑選然後買單。林言對顧大哥說：“我希望我們兩個人以後在家做飯吃。”顧大哥依舊只是平靜地點點頭。

顧大哥也的確在家做起了飯，林言笨手笨腳，似乎也幫不上什麼忙，她就坐在沙發上看電視，她說聽到廚房切菜、炒菜的聲音，心裡覺得特別美好。無論做什麼菜，林言都會讚不絕口。飯後顧大哥也不會讓她收拾碗筷，依舊讓她在客廳待著。林言摸著被喂飽的肚子，心裡覺得特別美好。

時間久了，林言總覺得這種戀愛少了些什麼。比如一句“我愛你”，一件突如其來的小禮物，一次驚喜的安排……這些幻想無非會給林言帶來些許安全感和確定性，可林言始終不敢承認一個事實——她從未真正的“擁有”過顧大哥。

只要還愛一個人，就註定要承擔風險，承擔一定的不確定性。

幸福的轉捩點是林言在顧大哥的口袋中翻出了兩張電影票。顧大哥一直說沒有時間去看電影，林言記得那天夜晚，顧大哥很晚回來，然後倒頭睡了。

到底是和誰一起看電影？林言一下子不知所措，呆呆地傻了很久，卻不知道如何去質問。她與顧大哥的愛情風輕雲淡，很少吵架。她原本以為，這樣隨著時間的積累，他們的感情



已非常牢固了，但沒想到，問題還是悄然發生。

當林言終於耐不住性子，單刀直入詢問顧大哥的時候，顧大哥並不意外。

他對顧大哥說：“愛情就是兩個人變得越來越好，就是彼此能夠感覺到愛著對方。”

顧大哥問：“就這麼簡單？”她說：“就這麼簡單。就像我感覺不到你愛我。”

她以為顧大哥肯定會慌，會一臉急切地向她解釋。可事與願違，顧大哥只沉默了一會，仿佛已經準備好這一切就等著林言的詢問，然後對跟她說了句抱歉。

最近一年的時間，他都在籌備自己的創業項目，但苦於資金不足，困難重重。剛好這時，一次酒局認識了一位元姑娘。姑娘家境殷實，剛好可以在資金上幫助顧大哥，姑娘和顧大哥之間雖然沒有深厚的感情，但也算是彼此有好感，於是便開始試著交往了。

顧大哥對她說，你才畢業，未來的人生還長著。而我已經三十了，要結婚了，無法再等你了。

林言抹著眼淚逃了出來，顧大哥也沒有阻攔。路上，顧大哥發來一條語音：到家後說一下。好不容易才止住眼淚的她頓時一肚子委屈，在車上嘔吐大哭。

林言問我：“顧紀到底愛不愛我？”

其實，顧大哥也未必不愛她。只是顧大哥這類人，他們眼中的愛情，是不用刻意對對方說“我愛你”，不用費盡心思玩浪漫的陪伴而已。而且他們早就已經過了談情說愛的年紀，用心去經營這段感情既奢侈又有風險

，一點也不符合現實。

我看著她希冀的眼神，為了讓她死心，急忙回道：“應該是不愛的。”

二十多歲的你，可以放心地把自己的愛情交給一個成熟穩重的人，可你有沒有想過：一個三十多歲，像顧大哥這樣的人，有那麼容易下定決心把自己的感情託付給如此年輕的你嗎？

林言依舊固執地反駁我，前一秒還在提醒自己不要再犯賤，而下一秒因為顧大哥的一句話把所有的骨氣和決心都毀得粉碎，所有的振振有詞裡都刻滿了自卑和內心的軟弱。

我也曾當過笨蛋，也曾試著當瞎子聾子去信任一個人，也知道世界上最可悲的事情就是自我欺騙。但是，人笨過傻過瞎過就夠了，你要懂得愛自己，而不是一直重蹈覆轍，還以為自己有多癡情。

我歎了口氣，想了想這些話還是沒對她說出來。

林言搬家的所有雜事都沒有讓我插手，仿佛之前就做好了準備，全部是她一個人打理。打電話讓我到她家，也只是想當面向我告個別而已。我敲門進去後，她已經把東西全部堆在了客廳裡，癱在沙發上對我說：“幫我拿瓶水，可真累死我了。”

“我幫你看看有沒有忘拿的東西。”我把水扔給她，然後進了臥室。“林言。”我撿起垃圾桶的一個相框喊了聲，“這張照片，是顧哥和你的……你，不帶走嗎？”

這張合影是幾年前她生日的時候在ktv拍的，光線較暗，照片中的兩人看起來似乎並沒那麼真切。林言拉著顧大哥的胳膊，一臉賭氣地看著鏡頭，給人一種什麼都不怕的信心和勇氣

。顧大哥則歪著頭表現出有些困惑的模樣，兩人都沒有露出笑容。儘管如此，這張照片仿佛聚集了所有美好的事物，並且散發著某種曖昧的氣息。

林言接過來看了眼後，沒搭理我。她提著行李，在鎖門前的最後一刻轉過頭來笑著對我說：“我不會告訴你我搬到哪裡去的。”

“為什麼？”

“哪有那麼多為什麼，對我來說這是沒有必要想起來的回憶。顧紀說他全部都忘了，忘掉了反而是件好事。”

“你今後打算怎麼辦？”我問道。

林言帶著一點點不安，還有一點點笑靨轉身對我說：“重生咯。”

這件事終究還是對林言造成了不小的打擊。假裝無情，其實是痛恨自己的無情。

魚刺卡過喉嚨還是喜歡吃，被狗咬過被貓抓過仍然熱愛動物，滿口蛀牙依舊嗜甜如命，他棄你千里之外你還是願意為他走遍千山萬水。道理相同，你喜歡，你就甘願。

人就是賤，可感情就是這樣。

喜歡一個不可能的人，無非就是憐惜自己。這一刻是這一刻的歡喜，下一刻是下一刻的別離。你太過一廂情願，之後就是飽受摧殘，結果都不會有太大的改變，終歸不會太好受。

你不是照亮別人的燈火，甚至連飛蛾都不是，想撲火，也要別人給你轟轟烈烈的機會。只是別人的轟轟烈烈，永遠是別人的，得不到就學著放手，最後因為自我保護的本能徹底放下。

你們口中的旅行，我管它叫“出走”

你們一定很認同，“旅行是一個人看世界的方式。”

其實我不太講旅行或旅遊，我常常用的一個字是“出走”。人在一個環境太久了、太熟悉了，就失去他的敏銳度，也失去了創作力的激發，所以需要出走。

我七十年代在歐洲讀書，那時候我寫關於文藝復興的藝術史，老師問我，“你有沒有去過義大利？”我說還沒有。他說，“你沒有在米開朗基羅的雕像前，熱淚盈眶，你怎麼敢寫他？”後來我在義大利跑了一個星期。身上就是一個荷包，兩件襯衫。

我也曾經睡火車站，那時候坎城的火車站是一片年輕人睡在裡面。他們問我，“你怎麼沒帶報紙？要鋪報紙的。”他們就分給我。早上五點，員警帶了一大桶的咖啡，當，當，當，敲著桶子，叫醒大家，請大家喝完咖啡離開，火車站要營運了。

不要問該準備什麼？先問你愛什麼？

歐洲有種青年出走的文化。我在翡冷翠（義大利佛羅倫斯）認識的十四歲的蘇格蘭小孩，帶個氈呢帽，打掃廁所一個學期存的錢，就到歐洲來旅行。花完了，一點也不害怕，就去街上吹蘇格蘭風笛，再繼續下一段的旅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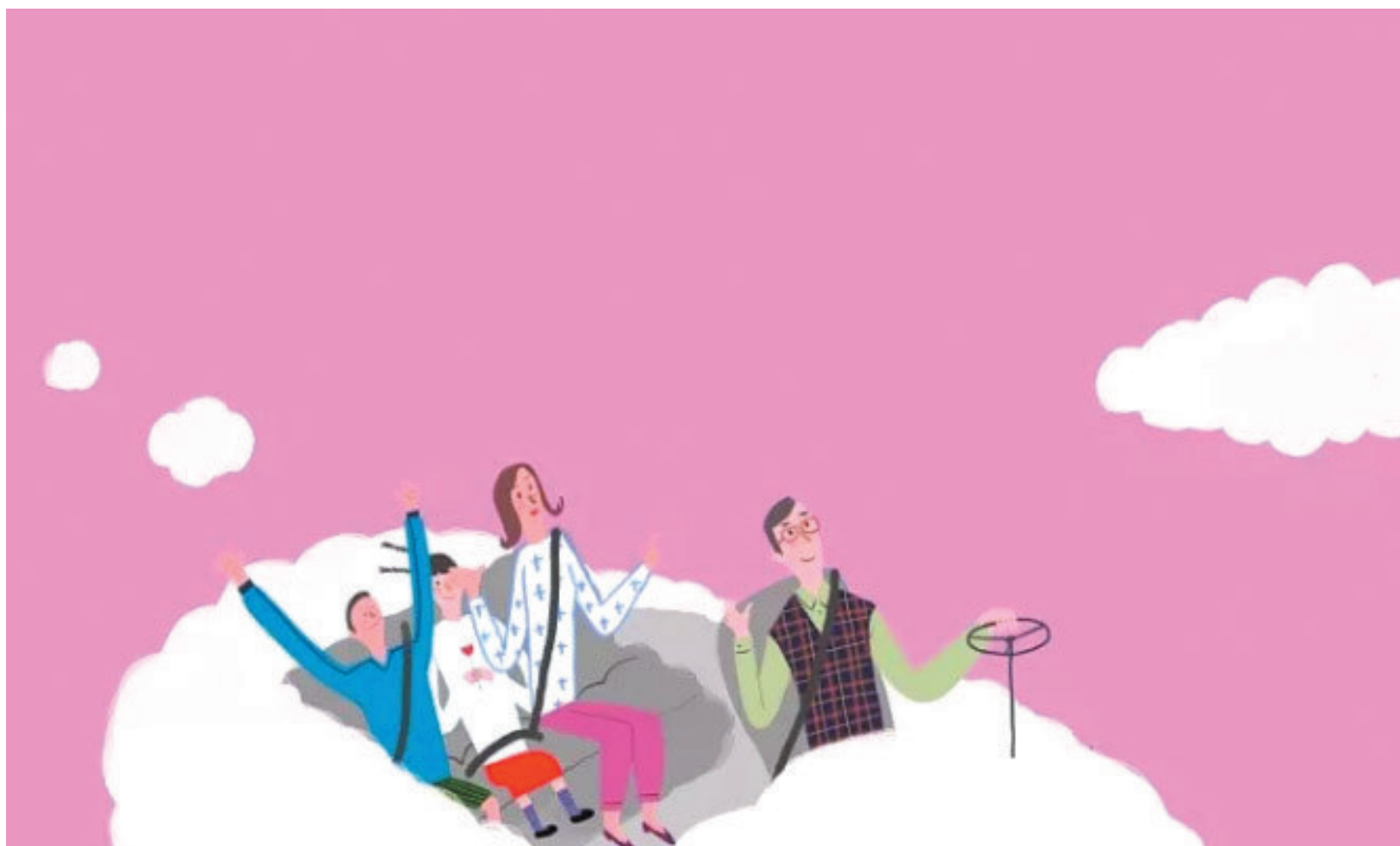
我那時候感觸很深，不同的文化，年輕人可以這麼不一樣。他們將來長大以後，擔當的事情也絕對不一樣。我們宋朝詩人柳永說，“今宵酒醒何處？”中國文化裡面本來有這個東西。可是這個文化老了，失去了走出去的勇敢。年輕人的生命力沒有了，生命力消失了。

我希望“壯遊”，帶動的是年輕人走出去，打出一片天。如果今天不能打出一片天，將來一輩子也不會有出息。很多人要去歐洲，都會覺得我在歐洲很久，就會來問我：“我要去歐洲，要準備什麼？”我就會反問他，“你覺得你要去做什麼？”

當你你自己很清楚要去做什麼、意志力很強的時候，所有困難就都可以一層層克服。我們今天的小孩，他們的金錢、他們的知識儲備，絕對比當年拿著商品樣本在歐洲闖的中國商人好，但是他們就是走不出去，因為他們沒安全感。甚至有人好幾年都在問，但最後就是走不出去。

其實壯遊有一部分，是先走出去再說

我常常跟朋友說，《西遊記》孫悟空那麼厲害，他一翻筋斗就是十萬八千里，那他去取經不是很容易嗎？為什麼是唐三藏取經？因為



孫悟空沒有動機，而唐三藏有動機，雖然沒有取經的能力。但是動機是比能力重要的。沒有動機，根本就沒有出發點，連起跑點都沒有。

只要有動機，就很棒。最怕的是無所愛。如果年輕人想要走出去，我會問他，“你愛什麼？”如果喜歡搖滾，要去玩重金屬，想要跟樂團，我都覺得很好。此外，“壯遊”的“壯”字，不只是炫耀。壯這個字，包含了一個深刻的，跟當地文化沒有偏見的對話關係。

旅遊是很大的反省，是用異文化，去檢查自身文化很多應該反省的東西。比較裡面，才瞭解文化的不同，沒有優劣。就像寫《裨海紀遊》（清朝康熙年間記錄臺灣山川風物之著作）的鬱永河，他看到原住民被抓來拖牛車，下雨他們就在淋雨。他就問：“為什麼不讓他們在屋簷下躲雨？”翻譯官就告訴他，“他們其實跟動物差不多，他們是不怕淋雨的。”鬱永河就歎了一口氣說，“亦人也。”

所有好的旅遊書，都會有這個觀點。著有《真臘風土記》、出使吳哥城的周達觀是元朝

的北方人，所以他南下的時候，受不了天氣。他不瞭解當地人怎麼每天洗好多次澡。一年之後，他變了。當初他帶著大國心態，當時元朝那麼偉大，但他後來說，真臘（今日的柬埔寨吳哥窟），一個小小的東南亞國家，可是禮儀這麼嚴整，“不可輕視也。”我覺得，人不可能沒有主觀，可是慢慢在旅遊裡面，修正自己的偏見跟主觀，才是好的旅遊。

不只向外觀察，而是向內反省

即使只是參加旅行團，也可以有不一樣的體驗跟視野。現在資訊真的很發達，在出發以前，可做一些準備的工作。第二個，到現場之後，儘量檢討自己的主觀。我帶朋友去吳哥窟，我會說，“我現在帶你們去柬埔寨人的家。”他們下車都會嚇一跳，真的什麼都沒有。我們叫做“家徒四壁”，他們連壁都沒有。我在臺灣的時候，老覺得我還缺什麼。到那裡，我第一次想：“我在中國臺北的家裡有什麼。”我以為我比他們富有。

可是後來我看到他們男男女女從田裡回來

，脫光光的在河裡、蓮花當中，彼此潑水、唱歌，我覺得他們比我富裕太多了。我一生當中都沒有這樣的經驗。我覺得這就是個很大的收穫。所以我覺得任何一個旅遊都值得，因為只要一對比，你都會回來檢討自己的生命意義和價值。旅遊不只是看，更是找到自己內在，最美的東西。外在的風景，其實是你自己的心情。所以壯遊絕對不只是向外的觀察，而是向內的反省。

在一個環境久了，不但爆腦漿、爆肝，還會變得“僵化”與“麻木不仁”。

出走當然是一個很棒的選擇，若短期無法成行……閱讀、手作、聊天、學習、陪伴、分享、運動、敷心、唱歌、畫畫……也是很不錯的方法。只要能讓你的生活比重產生變化的自然也會改變你的生活品質，避免腦子僵化、心靈麻木了。

有多久沒抬頭看看天、看看路邊的小花小草、聽聽在行道樹上吱喳的小鳥？

就從這個簡單的改變開始吧！